



新知
XINZHI

严格依据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大纲编写

2015 最新版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 振兴计划 考试专用教材 公共基础知识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命题研究组 编

- ◎ 最新大纲息息相关
- ◎ 学科专业面面俱到
- ◎ 命题趋势丝丝入扣
- ◎ 重点难点字字珠玑

西北大学出版社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 振兴计划考试公共基础知识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命题研究组 编

西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公共基础知识/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命题研究组编. —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5.2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

ISBN 978-7-5604-3589-3

I. ①公… II. ①陕… III. ①农村—干部—招聘—考试—中国—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F32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35114 号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公共基础知识

作 者 陕西省农村基层人才队伍振兴计划考试命题研究组

出版发行 西北大学出版社

地 址 西安市太白北路 229 号

邮 编 710069

电 话 029-88305287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装 西安华森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mm×1168mm 1/16

印 张 27.75

字 数 634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04-3589-3

定 价 68.00 元

目 录

第一篇 马克思基本原理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 /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4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认识、发展规律 /5

 第一节 物质世界 /5

 第二节 事物的联系与发展 /7

 第三节 客观规律与意识 /12

 第四节 真理与价值 /14

 第五节 认识与实践 /16

第三章 人类社会及其发展规律 /19

 第一节 社会基本矛盾及其运动规律 /19

 第二节 社会历史发展的动力 /22

 第三节 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进程 /25

第四章 资本主义及其发展 /27

 第一节 资本主义的形成 /27

 第二节 资本主义经济制度的本质 /30

 第三节 资本主义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及其本质 /35

 第四节 资本主义发展的历史进程及历史地位 /36

第二篇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及其成果 /42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42

 第二节 毛泽东思想 /44

 第三节 邓小平理论 /46

 第四节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48

 第五节 科学发展观 /49

第二章 新民主主义革命理论 /51

 第一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总路线和基本纲领 /51



第二节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与基本经验	/53
第三章 社会主义理论	/55
第一节 社会主义改造理论	/55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本质和根本任务	/58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	/61
第四节 社会主义改革和对外开放	/63
第五节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66
第四章 关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68
第一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	/68
第二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	/73
第三节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	/78
第四节 祖国完全统一的构想与外交政策	/82
第五节 坚持党的领导、推进党的建设	/86

第三篇 文学与历史

第一章 中国文学	/90
第一节 中国古典文学	/90
第二节 中国现代文学	/128
第二章 外国文学	/141
第一节 外国古典文学	/141
第二节 外国近现代文学	/147
第三章 中国历史	/162
第一节 中国古代史	/162
第二节 中国近代史	/173
第三节 中国现代史	/191
第四章 世界历史	/205
第一节 世界古代史	/205
第二节 世界近代史	/214
第三节 世界现代史	/222

第四篇 公文与学术论文写作

第一章 公文写作	/233
第一节 公文概述	/233
第二节 常见的公文类型	/237
第三节 公文的写作规范	/245
第四节 公文处理	/247

第二章 学术论文写作	/250
第一节 学术论文概述	/250
第二节 学术论文的写作规范	/251

第五篇 法 律

第一章 法理学	/258
第一节 法的概述	/258
第二节 法与其他社会现象之间的关系	/261
第三节 社会主义法制	/262
第四节 社会主义法律的制定、实施及其监督	/264
第二章 宪 法	/266
第一节 宪法概述	/266
第二节 国家的基本制度	/269
第三节 我国宪法的基本制度	/272
第四节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276
第三章 刑 法	/277
第一节 刑法概述	/277
第二节 犯罪	/278
第三节 刑罚	/283
第四节 我国刑法规定的犯罪类型	/288
第四章 民 法	/290
第一节 民法概述	/290
第二节 民事法律关系	/291
第三节 民事法律行为及代理	/292
第四节 民事权利	/294
第五节 民事义务与民事责任	/299
第六节 民事诉讼时效	/300
第五章 行政法	/302
第一节 行政法概述	/302
第二节 行政行为	/303
第三节 行政程序	/308
第四节 行政复议	/309
第五节 行政违法与行政责任	/311
第六节 行政赔偿	/312
第七节 行政诉讼	/314



第六篇 事业单位与职业道德

第一章 事业单位	/317
第一节 事业单位概述	/317
第二节 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	/319
第三节 事业单位人事制度的改革	/321
第二章 职业道德	/326
第一节 职业道德概述	/326
第二节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	/327
第三节 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业道德	/329
第四节 团队与团队精神	/332

第七篇 科技常识与环境保护

第一章 自然科学	/334
第一节 天文地理	/334
第二节 数学物理	/337
第三节 生物化学	/341
第二章 高新科学技术	/345
第一节 计算机、网络与智能技术	/345
第二节 信息与通信技术	/347
第三节 生命科学与能源科学技术	/349
第四节 新材料科学与先进制造技术	/351
第五节 现代交通与航空航天技术	/353
第六节 国家高新科技计划与科学奖励	/355
第七节 中外科学技术丰碑人物	/357
第三章 环境保护	/361
第一节 生态系统与生态平衡	/361
第二节 环境与环境问题	/363
第三节 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368

第八篇 陕西省省情与重要时政

第一章 陕西省省情概况	/371
第一节 陕西省概述	/371
第二节 农业、工业与自然资源	/372
第三节 民族、宗教与历史文化	/373

第四节 人口与行政区划	/384
第五节 交通、旅游与美食	/386
第六节 十市一区概述	/391
第二章 重要时政	/396
第一节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396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406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411
第四节 全面建设“三强一富一美”西部强省	/414
第五节 陕西“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	/419
第六节 西咸新区和关中—天水经济区	/421
第七节 南水北调工程和渭河治理工程	/427
第八节 实施建设文化强省“八大工程”	/430

第一篇

马克思基本原理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与发展

一、马克思主义的概念

1. 马克思主义的内容

马克思主义内容涵盖了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历史和人类社会发展与自然界的关系等诸多领域和各个方面,内容极为深刻和丰富。

马克思理论体系不可分割的三个主要组成部分是马克思主义哲学、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

2. 马克思主义的含义

马克思主义包括狭义和广义两个方面。

从狭义上来讲,马克思主义即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和学说的体系。

从广义上来讲,马克思主义不仅仅包括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也包括其后各个时代、各个民族的马克思主义者对它不断地继承、丰富发展的观点和学说体系。

3. 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

作为中国共产党和社会主义事业指导思想的马克思主义,即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既包括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基本观点、基本方法,也包括列宁等人对其的继承和发展,是以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等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将其与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先后产生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两大成果。

二、马克思主义的产生以及在实践中发展

每一种科学理论都是时代的产物,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和发展有其深刻的经济社会根源、思想渊源和实践基础,如表 1.1.1。



表 1.1.1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和发展

马克思主义的产生	时代背景	资本主义经济社会的发展及其矛盾为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提供了客观的经济、社会条件,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斗争对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提供了现实需求
	继承与创新文明成果	要将马克思主义变为现实,还须通过马克思恩格斯的革命实践和对人类文明成果的继承与创新
马克思主义在实践中发展	马克思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	十月革命的胜利使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发展	中国共产党确立了马克思主义为指导思想,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先后产生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两大成果

(一) 时代背景

1. 马克思主义产生的经济、社会条件

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及其矛盾为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提供了经济、社会历史条件。

14 世纪末 15 世纪初,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已经在西欧封建社会内部开始孕育成长,18 世纪 60 年代,以资本主义及其大工业代替手工业的工业革命兴起,大大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促进了资本主义社会生产力及其经济发展,将资本主义推进到一个新阶段。生产力的巨大发展,促进了新兴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和巩固,也使得该制度显示出其固有的内在矛盾,即生产力同生产关系的矛盾,突出表现为周期性地爆发生产过剩危机,同时引发两个最基本阶级——工人阶级与资本家阶级之间的阶级矛盾、阶级对立和阶级斗争,资本主义这种固有矛盾的发展,预示未来社会革命的性质和历史发展必然改变方向,这为马克思主义的产生提供了经济社会的条件和基础。

2. 马克思主义产生的现实基础

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日趋激化,迫切需要科学理论的指导。

社会大生产的发展,工业中心城区的形成和工厂制度的建立,使得无产阶级迅速壮大,资本家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采取各种残酷手段来压榨工人,阶级斗争逐渐频繁,随着无产阶级队伍地壮大,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日益指向资本主义制度。

1831 年法国里昂工人举行了第一次起义,1834 年举行第二次起义。1838 年英国宪章运动,长达十余年,是一场声势浩大的、全国性的工人运动。1844 年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举行起义。这三大起义,表现了工人阶级在政治斗争上的威力,标志着无产阶级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但由于没有革命理论的指导和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均以失败告终,这表明无产阶级迫切地需要一套科学的世界观和总结斗争实践中的丰富经验以及对现存社会进行革命改造的系统理论。马克思主义作为无产阶级科学理论,顺应了时代和实践的需求而产生。

(二) 继承与创新文明成果

1. 马克思恩格斯的革命实践

马克思恩格斯始终处于开创和推进国际共产主义运动斗争的前沿,积极参与并领导了国际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制度的斗争,他们的生平事业与无产阶级革命斗争息息相关,这是他们创立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条件。

2. 马克思主义批判继承前人成果

马克思主义是在吸收了几千年来人类思想和文化发展中的一些优秀成果,尤其是批判继承和吸收德国古典哲学、英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和法国、英国空想社会主义合理成分的基础上,是在深刻分析资本主义社会的发展趋势、科学总结工人阶级斗争实践的基础上创立和发展起来的。马克思主义产生的直接理论来源为德国古典哲学。

德国古典哲学最为代表性的人物即黑格尔和费尔巴哈,其中黑格尔是唯心主义者,在其哲学体系中,第一次试图将自然界、历史和精神世界描述为运动和发展的,并努力揭示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这也是黑格尔哲学体系的“合理内核”。作为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亚当·斯密、大卫·李嘉图,他们研究了资产阶级生产关系的内部联系,认为经济生活与自然界一样受规律支配。而空想社会主义者,如法国昂立·圣西门、沙尔·傅里叶、罗伯特·欧文,他们对资本主义制度做了深刻批判,阐述了新的社会制度产生的必然性,表达了对建立新的社会制度的热切愿望。

3.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

马克思恩格斯在前人成果的基础上,创立了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实现了人类思想史上的伟大革命,为认识历史和时代问题提供了一种崭新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主义不是故步自封、僵化不变的学说,而是在综合人类思想积极成果和总结当代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形成的,在实践运用中不断得到验证和发展。

(三) 由实践中发展而来

1. 马克思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

19世纪70年代到20世纪初,西方科学技术的发展有力推动了生产规模的扩大,使得生产和资本日益集中,形成资本垄断的局面,从而加剧资本主义各国之间政治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并导致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发生。此次世界级大战的爆发,充分暴露出帝国主义各国内部的矛盾,为社会主义革命的可能胜利提供了历史条件。

当时,沙皇统治的俄国为东西方矛盾的焦点,也是帝国主义统治体系中最为薄弱的环节,俄国社会矛盾十分尖锐。列宁以一个真正马克思主义者的态度,深刻分析世界局势的变化,认为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已成为资本主义发展的绝对规律,他联合布尔什维克党领导俄国工人阶级和革命人民夺取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使科学社会主义由理论变为现实,从而开创了世界历史的新纪元。

2. 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发展

十月革命的一声响为中国送来了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于是在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国工人阶级有了属于自己的政党,即中国共产党。中国共产党从成立之日起就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确定为自己的指导思想,在长期奋斗中坚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并产生了第一个理论成果——毛泽东思想,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以及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在内的科学理论体系,它是我国改革开放以来结合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创造性地探索和回答了什么是马克思主义、怎样对待马克思主义,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建设什么样的党、怎样建设党,实现什么样的发展、怎样发展等重大理论和实际问题。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是科学性和革命性的统一

一、最根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

1. 世界观与方法论的含义

世界观,是指人们对于生活在其中的整个世界以及人与世界关系的根本看法和观点。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作为世界观,以总结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为依据,总结整个物质世界的科学图景,从根本上揭示了自然界、社会、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

方法论,是指人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作为方法论,与革命实践以及各门科学紧密相连,为无产阶级认识世界、改造世界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2.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马克思主义最根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之所以成为无产阶级的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归根结底在于它完备深刻的内容以及与实践相结合、不断发展的特征。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同时也是马克思理论科学体系的哲学基础。彻底而完备的唯物主义哲学,尤其是历史唯物主义的建立,为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提供了根本理论基础,马克思恩格斯运用唯物史观的基本原理,对资本主义社会进行深刻剖析,揭示了资本主义经济发展的规律,形成科学的剩余价值学说,揭露了资本主义剥削的本性,从而得出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取得胜利的结论。

二、最鲜明的政治立场

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政治立场,指的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切理论和奋斗都应致力于实现以劳动人民为主体的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政治立场是由以下因素决定的:

(1)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本性。马克思主义是在无产阶级革命实践中产生、发展起来的,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科学表现,鲜明的阶级性和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的根本特性。

(2)无产阶级的历史使命。马克思主义认为,无产阶级是一个被锁链束缚的阶级,没有贪图任何私利,无产阶级革命和自身的解放同社会发展规律、人类彻底解放的必然趋势是完全一致的。无产阶级必须先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彻底解放自己。

(3)是否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这是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也是判断马克思主义政党的试金石。马克思主义首次阐明人民群众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作用,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意志、愿望体现了社会发展的要求和方向,而无产阶级革命运动既顺应了人民群众的愿望,也顺应了历史发展的趋势。

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

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即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理论联系实际,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

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具有以下几个方面的意义:

(1) 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是马克思主义理论本质的反映。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本质属性,在于它彻底的科学性、坚定的革命性以及自觉的实践性,其中最根本的是彻底的科学性,而保持科学性的必然要求是理论上的与时俱进。

(2) 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是人类认识发展规律的具体体现。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在实践中检验和发展真理,这是人类认识发展规律的基本要求。认识规律、把握规律、遵循和运用规律,是与时俱进的根本要求。

(3) 马克思主义最重要的理论品质是理论创新的内在要求。马克思主义的发展,是一个不断总结实践新经验,借鉴当代人类社会文明成果,在理论上不断扩展新视野,做出新诠释的过程。在实践基础上不断推进理论创新,使党的全部理论和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是与时俱进应有的内涵和社会前进的必然要求。

四、最崇高的社会理想

马克思主义最崇高的社会理想,就是建立一个实现物质财富极大丰富、人民精神境界极大提高、每个人自由而全面发展的共产主义社会。

共产主义社会是人类最美好的社会,是建立在马克思恩格斯对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科学分析的基础上,反映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最崇高的社会理想为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指明了奋斗道路和前进方向,激励全世界的无产阶级团结一致,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设社会主义社会,并在此基础上,逐步创造条件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社会。

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历史阶段以及代表最广大人民利益的奋斗纲领都说明共产主义的实现必将经历不同的阶段,中国共产党人必须坚持共产主义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的统一,将共产主义远大理想与最广大人民利益相结合,坚定社会主义信念,脚踏实地地投身于现实的社会主义建设。

第二章 世界的物质性及其认识、发展规律

第一节 物质世界

一、哲学基本问题

1. 哲学基本问题的内容

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恩格斯曾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基本问题,是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

哲学基本问题包括两个方面内容,一是物质和精神何为第一性,何为第二性的问题;二是思维能否认识或正确认识存在的问题。

2. 哲学的派别

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两方面内容的回答,哲学划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也可划分为可知论和



不可知论。

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划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个对立的基本派别。唯物主义把物质看做世界本原,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是物质的产物,而唯心主义则将世界的本原归结为精神,主张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物质是意识的产物。

根据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不同回答,哲学又划分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可知论认为世界是可以被认识的,而不可知论认为世界是不能被人认识或不能被完全认识的。

3. 社会历史观基本问题的内容

社会历史观的基本问题,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问题。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而历史唯心主义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

4.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

对世界是怎样存在的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观点。

辩证法坚持用联系的、发展的观点看世界,认为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的内部矛盾。形而上学主张用孤立的、静止的观点看问题,否认事物内部矛盾的存在和作用。只有坚持唯物主义和辩证法的统一,才能有科学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和科学的彻底的辩证法。

二、物质的客观实在性

1. 物质范畴及其唯一特性

物质范畴是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基石,是对物质世界多样性和统一性所做的最高的哲学概括,它存在于人的意识之外,可以为人的意识所反映。

列宁认为,物质是标志客观存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物质的唯一特性是客观实在性。

2. 马克思主义物质观的意义

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具有丰富而深刻的理论意义,具体如下:

(1)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坚持了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原则,坚持了唯物主义一元论,同唯心主义一元论和二元论划清了界限。马克思主义关于物质世界本质的观点的根本特点在于,从与意识对立统一关系中把握物质、规定物质。

(2)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坚持了能动的反映论和可知论,有力地批判了不可知论。物质这一客观存在是可以认识的对象。

(3)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客观实在性是一切物质的共性,这既肯定了哲学物质范畴同自然科学物质结构理论的联系,又将它们区分开来,从个性中看到共性,从相对中找到绝对,这是马克思主义物质观所体现的唯物辩证法。

(4)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体现了唯物主义自然观和唯物主义历史观的统一,为彻底的唯物主义奠定理论基础。

三、世界的物质统一性

1. 世界统一于物质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物质,不仅自然界是物质的,人类社会同样具有物质性。世界的真正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

2. 物质的运动

世界是物质的,而物质是运动的。运动是标志一切事物和现象的变化及其过程的哲学范畴。

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割的,一方面,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和根本属性,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脱离运动的物质是不存在的,另一方面,物质是一切运动变化和发展过程的实在基础和承担者,世界上没有离开物质的运动,运动都有其物质主体。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运动的存在形式。时间是指物质运动的持续性、顺序性,特点是一维性。空间是指物质运动的广延性、伸张性,特点是三维性。

物质运动总是在一定的时间和空间中进行的,一切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

3. 物质运动的相对静止

物质世界的运动是绝对的,而物质在运动过程中又有着某种相对的静止。静止是物质运动在一定条件下的稳定状态,包括空间的相对位置和事物的根本性质暂时未变两种。运动的绝对性体现了物质运动的变动性、无条件性,而静止的相对性体现了物质运动的稳定性、有条件性。运动和静止相互依赖、相互渗透、相互包容,即“动中有静、静中有动”。

物质、运动、时间、空间具有内在的统一性。一切事物、现象的共同本质和本原是物质,意识或精神是物质的产物和反映,而物质又是运动的。

第二节 事物的联系与发展

一、联系与发展的普遍性

联系和发展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联系和发展具有普遍性和多样性。

(一) 事物的普遍联系

1. 联系的含义

联系,作为一个普通的哲学范畴,是指事物内部各要素之间和事物之间相互影响、相互制约和相互作用的关系。

2. 联系的特性

联系具有客观性、普遍性以及多样性。

联系具有客观性,即事物的联系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世界上事物都是和其他事物联系着存在的,没有孤立存在的事物,这是客观本性。坚持联系的客观性,就是在联系的观点上坚持唯物论。

联系具有普遍性,即任何事物内部的不同部分和要素之间是相互联系的。任何事物都不能孤立存在,而是同其他事物处于相互联系之中,整个世界是相互联系的一个统一整体。

联系具有多样性,即世界上的事物是多样的,事物之间的联系也是多样的。事物联系的方式主要有直接联系与间接联系、内部联系与外部联系、本质联系与非本质联系、必然联系与偶然联系,不同的联系构成事物内部和事物之间的存在状态和发展趋势。



(二) 事物的永恒发展

1. 事物发展的实质

事物的相互联系包括事物的相互作用,事物之间相互作用的结果。事物原有的状态和性质发生不同,必然导致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一定形式的运动意味着一定的变化,而变化的基本趋势是发展。发展是前进上升的运动,事物发展的实质是新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

2. 新事物与旧事物

新事物,是指合乎历史前进方向、具有远大前途的东西,而旧事物,是指丧失历史必然性、日趋灭亡的东西。

新事物在本质上优越于旧事物,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必然战胜旧事物。新事物是不可战胜的,就新生事物与环境的关系而言,新事物有新的结构和功能,比较适应变化了的环境和条件,而旧事物的各种要素和功能已经不适应环境和客观条件的变化;就新事物与旧事物的关系而言,新事物是从旧事物发展而来的,它保留了旧事物中合理的因素,否定了旧事物中消极腐朽的东西,添加了旧事物所不能容纳的新内容。

3. 事物发展的过程

事物的发展是一个过程,一切事物只有经过一定的过程,才能实现自身的发展。恩格斯认为,世界不是既成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事物发展的过程,从形式上看,是时间上的持续性和空间上的广延性的交替;从内容上看,是运动形式、形态、结构、功能和关系上的更新。人类社会的发展也是一个过程,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然后再到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表现出人类社会发展过程的总趋势。

二、事物发展的根本规律

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体系中有三大基本规律,如表 1.2.1。

表 1.2.1 唯物辩证法体系中的三大规律

唯物辩证法 体系 三大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 (实质和核心)	对立统一规律是贯穿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以及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中心线索,揭示了事物普遍联系的根本内容和永恒发展的内在动力,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了根本方法,即矛盾分析法
	质量互变规律	事物的联系和发展都采取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和形式。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质量互变规律体现了事物发展的渐进性和飞跃性的统一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与曲折性的统一,事物发展具有周期性,呈现出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的总趋势

(一)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1. 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含义

矛盾是反映事物内部和事物之间对立统一关系的哲学范畴。对立和统一体现了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即统一属性(同一性)和对立属性(斗争性)。

矛盾的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同一性具有两层含义,

一是矛盾着的对立面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存在于统一体中;二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相互贯通,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

矛盾的斗争性,是指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和趋势。对于多种多样的斗争形势,可以区分为对抗性和非对抗性两种基本形式。

2. 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的,没有斗争性就没有同一性,斗争性寓于同一性之中,没有同一性也就没有斗争性。

矛盾的斗争性是无条件的绝对的,体现了物质运动的绝对性,而矛盾的同一性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体现了物质静止的相对性,两者相结合,构成事物的矛盾运动,推动事物的发展。

3. 同一性和斗争性的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具有重要作用。

矛盾的同一性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前提,在矛盾双方中一方的发展以另一方的发展为条件,发展是在矛盾统一体中的发展。矛盾的同一性使矛盾双方相互吸取有利于自身的因素,在相互作用中各自得到发展。矛盾的同一性规定事物转化的可能和发展趋势,事物的发展方向、趋势不是随意的,而是有规律地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

矛盾的斗争性促进矛盾双方力量的变化,造成双方力量发展的不平衡,为对立面的转化、事物的质变创造条件。矛盾的斗争性是一种矛盾统一体向另一种矛盾统一体过渡的决定力量,矛盾的相互排斥、否定促进旧矛盾统一体破裂和新矛盾统一体产生,从而促进旧事物发展为新事物。

4. 矛盾的特殊表现形式

和谐是矛盾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体现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和谐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只有在矛盾双方处于平衡、协调、合作的情况下,事物才展现出和谐状态。和谐的本质在于协调事物内部各种因素的相互关系,促成最有利于事物发展的状态。

社会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都是在不断解决矛盾的过程中实现的,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在发展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各种社会矛盾的历史过程和社会结果。

(二)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1. 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含义

矛盾的普遍性,即矛盾的共性,是指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解决了旧的矛盾,新的矛盾又产生了,事物始终在矛盾中运动。

矛盾的特殊性,即矛盾的个性,是指不同事物的矛盾是具体的、特殊的。矛盾的特殊性包括三种情况,即不同事物之间的矛盾各有特点,同一事物之间的矛盾在不同发展过程和发展阶段各有不同特点,构成事物的诸多矛盾以及每一矛盾的不同方面各有不同的性质、地位和作用。比较复杂的事物都是由多种矛盾构成的,都包含自身特殊的矛盾,而且在矛盾群中又存在着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每一对矛盾中又分为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矛盾的性质主要由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根本矛盾贯穿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规定着事物的性质,主要矛盾在矛盾体系中处于支配地位,对事物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而非根本矛盾、次要矛盾则处于服从地位。

2. 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共性)与特殊性(个性)是辩证统一的关系。